

興中會前期（1894-1900）孫中山 革命運動與香港的關係

吳倫霓霞

- 一、前言
- 二、組織章程及成員背景
- 三、廣州之役期間
- 四、惠州之役期間
- 五、結語

一、前　　言

孫中山及辛亥革命與香港的關係，最近已漸受到孫中山研究工作者的注意，特別是有關孫中山在港求學時期思想的發展及活動等問題已有論著多篇。^①本文準備以興中會成立後早期孫中山領導的革命活動與香港的關係為研究目標，希望能對在港的革命分子或支持者的出身，及在1895年廣州起義與1900年惠州之役中香港所起的作用等問題，作一初步探討。

二、組織章程及成員背景

1894年11月興中會在檀香山的創立，無疑是孫中山決定進行推翻清廷的一個重

^① 這些論著包括有羅香林，國父之大學時代（臺灣商務，民國43年）；陳錫祺「關於孫中山的大學時代」，載孫中山研究論叢（中山大學，1983），頁1-16；許智偉「國父孫逸仙博士之教育思想及其在香港所受教育之影響」，載孫中山先生與辛亥革命，上冊，民國史研究叢書（臺北，民國70年），頁315-330；吳倫霓霞，「孫中山先生在香港所受教育與其革命思想之形成」，載珠海學報，15期（1985），頁383-392；Ng Lun Ngai-ha, "The Hong Kong Origins of Dr. Sun Yat-sen's Address to Li Hung-chang", *Journal of the Hong Kong Branch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Vol. 21, pp. 168-178; Ng Lun Ngai-ha, "The Making of a Revolutionary—Hong Kong in the Shaping of Sun Yat-sen's Early Political Thought", *Journal of the Institute of Chinese Studies* (C.U.H.K., 1985), pp. 112-131.

要開端。但是作為一個革命團體，無論從其章程、組織及會員成分來看，當時檀香山興中會所起的革命作用並不大。事實上，如馮自由所述「其時華僑風氣尙極閉塞，聞總理（孫中山）有所作亂謀反言論，咸謂足以破家滅族，雖親戚故舊，亦多掩耳驚走。」^②所以雖經逾月奔走，最初入會人數，僅得同志數十人。籌餉起義顯然是孫中山的主要目的，根據該會章程所示，途徑有三：即入會底銀（每名五元）、義捐及銀會（每股科銀十元）。集款的目的，亦只謂為了「舉辦公家事業」。至1895年夏天，會員底銀及銀會所得只有千餘美元。幸得孫眉及鄧蔭南變賣物產，孫中山才能開始進一步的行動。

香港當時在英人統治下，不屬清廷管轄，而且鄰近廣州，是孫中山準備革命行動的理想地方。所以檀香山興中會成立後不久，孫中山便啟程歸國。他在1895年1月下旬抵達香港，便立刻與原來在港志氣相投的陳少白、尤列、楊衢雲、謝纘泰等商談設立興中會，並即派陳少白往上海與鄭觀應、康有為及梁啟超接觸，但隨陳少白自上海到港的，則只有陳廷威一人。^③2月21日香港興中會便在士丹頓街13號正式成立，並將會所托名為「乾亨行」以掩警探耳目。該名號是由黃詠商所提，據解釋是取其「乾元奉行天命，其道乃亨」的意思。^④

香港興中會的創立，就其宣言及章程所示，其立場顯然比在檀香山的更為激進，而在組織上亦比較嚴密。^⑤首先，宣言對清廷的腐敗無能，民族在外侮下面臨的危機，都直接地用較強硬的辭句提出來。宣言在開首，就強調中國積弱，已達「極矣」，並公然指責清政府「政治不修，綱紀敗壞，朝廷則鬻爵賣官，公行賄賂，官府則剝民刮地，暴過虎狼。」對於民族面臨外侮的危機，宣言不但指出「強隣環列，虎視鷹瞵」，而且已達至「蠶食鯨吞，瓜分豆剖」的境地，因此宣言末段，便號召有志之士「亟拯斯民於水火，切扶大厦之將傾，庶我子子孫孫，或免奴隸於他族」，強烈地表現內患外憂下救國行動的積極。

在檀香山的宣言所附章則，只對入會手續，會銀的收集調用、理事的組織及集會時間，作了基本的交代。香港宣言所訂章程，不但對有關組織的基本事項，作比

② 馮自由，華僑革命組織史話（臺灣正中書局，民國43年），頁22。

③ 陳廷威是少數自軍隊中吸收的興中會成員，他是水師學堂畢業生。在廣州起義中，本負責在北江地區招募志士，但他並沒有前往工作，後來且與清軍妥協，成為革命的叛徒。見陳少白，興中會革命史要（臺灣中央文物供應社，民國45年），頁9。

④ 馮自由，革命逸史，冊4（臺灣商務印書館，民國58年），頁4。

⑤ 下文對該兩宣言內文的引用，乃根據中華民國開國五十年文獻（臺北，民國53年），冊1，頁444-446、519-522。

較詳細的交代，而且增加了宗旨及志向的說明，更比較明顯地而譴責統治階級對改革的抵制，在宗旨一項中，指出傳統的統治者已使國家陷於「分裂」、「淪亡」，因此「富國強兵」之實現，需賴「四方賢才志士」羣策羣力，投大遺難，則中國雖危，無難挽求，所謂「民爲邦本，本固邦寧」。換句話說，傳統統治者已無術能救國，須待這個階層以外的羣眾團結起來行動。

香港興中會章程對於會員的招收，亦有較高的要求，在檀香山規定只須會友一位引薦保證，但根據香港會章的規定，不但要由會員二人薦引，而且要「經董事察其心地先明，確具忠義，有心愛戴中國，肯爲其父母邦竭力，……一心一德，矢言矢忠，共挽中國危機」，這顯示了對會員的要求，是比在檀香山的嚴格了。但同時，孫中山亦擴大招攬支持者，所以在另一項會章中，便提出「本會需才孔亟，會友散處四方，自當隨時隨地，物色賢才，無論中外各國人士，倘有心益世，肯爲中國出力，皆得收入會中。」這表示興中會目的是要招集愛國志士，起來行動，並且希望行動能獲一些在港外國人士的支持。

香港興中會章程，雖然並沒有表示要建立何種政體，但在志向一項，提出了擬辦之事包括「設報館以開風氣，立學校以育人材，與大利以厚民生，除積弊以培國脈」，並且要求會員時到公所「講求興中良法，討論當今時事，考究各國政治」。在募集銀會的一項下，亦特別指出「本會所辦各事，事體重大，需款浩繁，故特設銀會以集鉅資，用濟公家之急」，並且聲明「開國之日，每股可收回本利百元」。有人認爲「開國」一詞，即是推翻清廷建立新政府的強烈暗示。許多人認爲，秘密誓詞「驅除韃虜，恢復中華，建立合眾政府」是興中會最主要的政治改革目標，但是大部份對入會議式及誓詞的描述，似乎都來自馮自由的記述，而沒有原文記錄，是否屬實，尙未能確定。也許，這誓詞只限於少數核心會員。

革命行動雖在香港迅速展開，但入會人數恐怕比在檀香山者更少。可惜正式入會會員名冊，已在廣州起義時焚毀，正確人數已無法可查。現根據馮自由於1930年代所輯「興中會人名考」，並參考近年出版的革命人物誌及一些香港地方資料，^⑥將1895-1900年間在香港入會而其名字可查者的籍貫及出身（外人不計算在內），

⑥ 該「人名考」是馮自由昔年從孫中山、鄭士良、陳少白、楊衢雲所述及所藏歷年記案牘書報等所列出來的，該名單仍然是研究辛亥革命史有價值的資料，先後收集於革命逸史，羅家倫編的革命文獻（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編纂委員會，民國42年），第三輯，頁331-372，及開國五十年文獻，冊1，頁407-444。補充的資料包括有革命人物誌，1-20集（臺北）；黃龍報（香港皇仁書院校刊）；吳醒濂，香港華人名人略（香港，1937），及有關革命分子在香港活動的文獻，大部份採自英國殖民地檔案129號。

作一簡單介紹：

1895年入會者：

姓 名	籍 貫	出 身
陳少白	廣東新會	早習經學，曾先後在廣州格致書院，香港西醫書院肄業，世稱四大寇之一，是孫中山早期革命活動最主力志士。
楊鶴齡	廣東香山	爲孫中山同鄉，尤列同學。家富有，父業多在香港。四大寇聚談地方，即假其中一樓楊耀記舉行。
尤 列	廣東順德	廣州算學館肄業，先任廣東輿圖局測繪生，後在香港華民司署任書記，爲四大寇之一。
陸皓東	廣東香山	與孫中山同鄉及世交，上海電報學堂肄業。任職電報局。
區鳳墀	廣東南海	傳教士，嘗在柏林大學任漢文教授，在港爲孫中山漢文老師，後任香港華民政務司署總書記。
楊衢雲	福建海澄	生於香港，聖保羅肄業，先後任教員、書記及洋行經理，輔仁文社創辦人。
謝纘泰	廣東開平	生於澳洲，年十六隨父回香港。中央書院肄業，輔仁文社始創者之一。任職香港工務局書記。
黃詠商	廣東香山	出身香港世家，立法局議員黃勝之子。曾肄業中央書院。
周昭岳	廣東南海	肄業中央書院，輔仁文社成員，商人。
余育之	廣東新寧	肄業中央書院，富商，香港愉園主人及銀號東主。
鄭士良	廣東歸善	曾肄業廣州禮賢會學校，後轉入博濟醫學校與孫中山訂交，常談論國事。後在淡水墟開設藥房，成爲附近地區三合會會首，孫從檀香山回港後，鄭亦應來港參議行事。
徐善亭	廣東香山	牙醫生
朱貴全	廣東香山	會黨，曾任香港船塢漆匠。

丘 四	廣東香山	會黨
吳子材	廣東潮洲	會黨

1899-1900 年間入會者：

姓 名	籍 貫	出 身
史堅如	廣東番禺	早習儒經，後肄業格致書院。
史古愚	廣東番禺	史堅如之兄，自澳門遷港，任職教員。
史愷然	廣東番禺	史堅如之妹，曾肄業廣州夏葛女醫學堂。
伍漢持	廣東臺山	佛山英國恩斯坦西醫院肄業，在港行醫。
李紀堂	廣東新會	香港富商李陞之子，家財百萬，並任洋行買辦。
洪孝充		任循環日報記者，助理編輯。
江恭喜	廣東新安	大埔人，曾參與反對英人接收新界，會黨。
江維善	廣東新安	大埔人，曾肄業中央書院及天津北洋學堂，1899年回港。
梁慕光	廣東博羅	商人，亦為會黨，為鄭士良得力助手。
鄧子瑜	廣東博羅	惠州一帶綠林會黨，為鄭士良左右手。
林海山	廣東博羅	惠州三合會首領之一。
曾捷夫	廣東歸善	三合會首領，助鄭士良聯絡會黨，非常得力。
曾儀卿	廣東歸善	三合會有力人士，在惠州一帶黨眾甚多。
蔡 堯	廣東新安	寶記（李陞）置業公司辦事員。

從上列會員名單及簡介中，可以看到下列幾點：第一，就籍貫而言，除楊衢雲一人外，都是廣東人，而且都屬珠江三角洲的鄉縣，唯一屬福建人的楊衢雲，卻是在香港出生及長大的。第二，就出身而言，除部分會黨份子的背景不大清楚外，其餘的都曾在中國沿海城市居住，如天津、上海、廣州、澳門和香港等地。同時，他們絕大多數都曾在上述地方接受近代西方教育。第三，就職業言，其中商人佔六名，任職政府或洋行的五人；從事教育、醫學、記者或傳教的六人、學生二人，工人只得一名。

其餘為會黨出身，有關他們的教育背景及職業都不大清楚，但相信其中亦有知識分子，而在職業中，有商人、工人，也可能有農人。

大概而言，在這時期（1895-1900）入會而有名字可查的香港成員，與差不多同時期在檀香山、日本、南非或廣州地區入會的比較起來，頗有相似的地方，就是以

廣東人居絕大多數。知識分子，其中包括商人、政府及商行職員、醫生、教員、記者、教士等佔相當重要地位，其次為會黨，有關他們的資料多不大清楚。香港比較值得注意的地方是工人出身的幾乎沒有，就蔡堯而言，他是受僱於李紀堂家族的寶記置業公司辦事員，不屬工人。但是來自最富有階層的香港世家的則至少有三人——即黃詠商、余育之及李紀堂。黃詠商是香港立法局華人議員黃勝的次子。該職位被視為華人中地位最高的，因為在當時議局的十二個議席中，華人只佔一席，也是佔了香港人口百分之九十六以上的華人的唯一代表。^⑦ 1895年黃詠商加入興中會時，黃勝已退休，但他的女婿韋玉，即黃詠商的妹夫，^⑧ 在1896年又被委任為第二位立法局華人議員，與何啟共事。余育之出身香港早期的營造商，擁有資產很多，包括著名的愉園。余家亦從事金鈔兌換、借貸等業務，日昌銀號則直屬余育之下。李紀堂則是香港早期首富之一，李陞的四子，本身任職輪船行買辦，加入興中會時剛分得巨款遺產百餘萬。^⑨ 余、李二人都曾任東華醫院總理，亦屬所謂「華人領袖」階層，相當於傳統中國社會中的上層紳士。^⑩

興中會成員中有來自差不多在華人社會中最高階層，其主要原因是他們地位的形成，與中國傳統的官紳不同，他們的晉升，大都以經理財富為階梯，其中有曾在西式學校肄業，學得了新事物，使他們對中國情況感到不滿。因此在教育背景上，與孫中山頗為接近。但是，他們與孫中山的認識及加入興中會，相信與何啟有很大關係。何啟是繼黃勝退休後於1890年被委任為立法局華人議員。但是無論從家庭及教育背景，財富及所任公職，他在社會上的地位，更高於前者。何啟出生於香港，

⑦ 在香港，除政府官員外，具最高政治及社會地位的是立法局及行政局議員。自建埠以來兩局議員都是英國人。1880年開始，才有第一位華人被委任為立法局非官守議員。至二十世紀初，華人議席仍只得兩位。行政局議席，則需待1925年華人才開始佔一席。早期被委任為立法局非官守華人議員的計有伍才（即伍廷芳）1880-1882；黃勝1884-1890；何啟1890-1914及韋寶珊（即韋玉）1896-1914。

⑧ 韋玉為廣東香山縣人，父親早期為倫敦傳道會傳道員，後任香港有利銀行華總經理，並經營香港地產成為香港巨富。韋玉幼肄業於中央書院，後往英國留學。1872年回港後，即繼其父為有利銀行華總經理，亦曾任東華醫院總理。韋玉生平傳略，可見吳醒濂，香港已故華人名人略（香港，1937），頁2-3。

⑨ 李紀堂為廣東新會人，其父親李陞為當時香港首富。李紀堂於1900年4月，由謝續泰介紹，加入興中會，立刻給與該會軍費二萬元，在惠州之役前後，捐金更多。1900-1906年間，李亦是中國日報經費之主要捐助者。其傳略可見開國五十年文獻，頁470-475及革命人物誌，第一冊，頁439-448。

⑩ 東華醫院是香港華人最早及最大的慈善團體，設立於1870年。該院總理每年由富有華人互選，獲選者都被視為社會上有地位的人，有資格被委任為華人更練團委員。該更練團為政府與華人間的溝通組織，有「香港華人行政局」之稱。關於東華醫院值理的社會地位，可參閱 Lethbridge, *Hong Kong Stability and Change* (Hong Kong, 1978), pp. 52-70.

父親何福堂為倫敦傳道會著名牧師，又因投資商業成巨富，何啟先在中央書院肄業，後赴英留學，考取了醫生及大律師資格。1882年回港，被委任為太平紳士，並擔任多項公職，其中有屬政府機構或華人團體。1886年被委任為公共衛生委員會的唯一華人非官守委員。同時何啟亦是雅麗氏醫院及香港西醫書院的主要創辦人。所以1890年港督向英政府推薦何氏為立法局議員時，稱他為在香港「最受尊敬的華人領袖。」^⑪黃勝雖比何啟年長，二人在私交及商務上都有往還。1886年華字日報脫離德臣西報獨立，就是黃、何二人合力支持。同時，在法律業務上，何啟亦與韋玉及其家族有密切聯繫。何啟亦非常關心國事，早在1880年代已多次在德臣西報撰文評論清廷的腐敗和無能，時與胡禮垣合作，發表政論，彙編成一代著名的新政真詮。

何啟雖未正式加入興中會為會員，卻是幕後的重要主持者，曾親自出席策劃起義行動的會議，並負責聯絡華人上屬階級和在港外國人對革命表示同情者。他與中山甚至革命核心分子如陳少白和謝纘泰，有頗密切關係，更為孫、陳在西醫書院的老師。至於其他沒有正式加入興中會，但在不同程度上曾支持孫中山在港活動的，亦有多人。名字在革命資料中可查的包括有孫中山在西醫書院的老師康德黎、孟生；同學關景良、鄭漢淇、王孟琴及江英華；傳教士王炳耀、前輔仁文社成員何汝銘、溫宗堯及胡幹之；西報記者黎德（Thomas Reid）、高文（Tom Cowen）及鄧勤（Chesney Duncan）等。韋玉當時是香港立法局第二位華人議員，他雖然沒有直接參與活動，亦是革命的同情者。

無可否認，作為一個革命團體，香港興中會並未能發揮很大的組織力量，在民間基礎很弱，入會者都是以孫中山和幾位核心分子通過友誼或鄉誼作聯繫的重心。所以教育背景及地域的相近，便成為這時期興中會成員的共通特徵。會黨人士無疑是反滿運動的主要武力。但是這些會黨，大部份都沒有正式入會，其中姓名可考的，有關他們的教育及職業資料，亦非常缺乏。但是會黨實為起義行動的主要武力，相信其中有不少是在香港招募的。因為香港自建埠以來，即為華南秘密社會的一個主要集合地，而且有反殖民政府的傾向。香港政府早在1845年開始，即頒佈法

^⑪ 何啟在香港所任公職與他在報章發表之言論，見 Gerald Chao, *The Life and Times of Sir Kai Ho Kai* (Hong Kong, 1981) and Chiu Ling-yang, "The Life and Thought of Ho Kai." (Unpublished, Ph. D. Thesis, University of Sydney, 1968) 港督向殖民地部推薦委任何啟為立法局議員的信件，可見英國殖民部檔案卷129/244，日期1890年3月。

例，企圖制止三合會在港活動。^⑫ 1869年英國殖民政府命令各地地方會社登記註冊，使秘密社會成為註冊團體，比較容易控制，但前往登記的很少，收效不大。1895年廣州起義，由香港一路出發的武力，其中有不少為會黨。起義失敗後，大部份都逃回香港，而在香港的尤列、鄭士良等繼續積極地與三合會分子聯絡，並於1897年成立中和堂，根據香港政府文獻資料所示，這是第一個以香港為總部的三合會，目的是團結及領導當地的秘密社員，「雖然該會為不合法組織，但完全以政治活動為目標，並無以私利為目的來進行恐嚇、毆打、行刦或謀殺的罪行。」^⑬ 1899年末，哥老會領袖畢永年在日本加入興中會後，帶領兩湖地區哥老會會首到香港，由陳少白介紹他們與廣東三合會的首領會面，哥老會龍頭楊鴻鈞、李雲彪、辜天佑、辜鴻恩、張堯卿及師襄與興中會的鄭士良、楊衢雲、宮崎寅藏、林海山、曾捷夫、鄧子喻等數十人，會集於興中會本部，結果成立了興漢會。當時孫中山並不在港，但是與會者一致推選他為會長。^⑭

中和堂和興漢會都是香港興中會核心分子為聯絡地方會黨份子的組織。^⑮ 自1895年廣州之役後，孫中山被迫離港，逃亡海外，革命活動雖仍繼續，而且漸漸擴大其範圍，但是無論孫中山或留港的核心分子如謝纘泰及稍後回港的楊衢雲，並無著意於興中會本身的發展。所以在1896-1899年間，並無新加入會者，1899年後，當惠州起事計畫趨於成熟時，行事的重要成員，其中大部份為會黨領袖，至此才加入為會員，使興中會增添了一些新的力量，但是人數仍很少。雖然如此，在孫中山領導及興中會的宣傳與活動下革命風氣漸廣，促使華興會、光復會等其他革命團體的產生，興中會作為「第一把革命的火炬」無疑是起了一個非常重要的領導作用。

三、廣州之役期間

興中會在香港成立後，隨著革命活動的展開，在1900年前，分會亦先後在廣州地區，橫濱及南非各地成立，^⑯ 1895-1900年間，興中會主持的重要起事有二：1895年的廣州起義及1900年的惠州之役。都以香港為策動基地，無論在策畫、招募

⑫ 關於秘密會社在香港活動的歷史，可參閱 W. P. Morgan, *Triad Societies in Hong Kong* (Hong Kong, 1960)。

⑬ 同前書，頁25。

⑭ 國父年譜增訂本，上冊（臺北，1985），頁132。

⑮ 尤列在1898年離開香港後，把中和堂組織先後推廣到橫濱、新加坡及其他東南亞華僑聚居地方，成為地方上一重要革命團體。

⑯ 各地興中會的創立與組織的比較，參看張玉法，清季的革命團體（臺北，民國64年），頁172-175。

志士、爭取同情者、籌集經費及武裝行動中，在港的革命分子都起了很大的作用。

孫中山到達香港成立興中會時，已計畫在廣州發難。1895年在香港入會人數雖然很少，但其成員，大多數都是孫中山的忠實追隨者，如陳少白、尤列、鄭士良、陸皓東等。而通過這些核心成員，他們又能爭取香港社會中不同階級人士的支持，甚至加入組織。例如加入為興中會核心分子的前輔仁文社成員謝纘泰及楊衢雲都是香港的報界、商界及一些世家的積極聯絡者。鄭士良及從夏威夷回港的鄧蔭南又可聯絡在新界及新安地區的會黨及綠林份子。而孫中山的幕後支持者何啟，是當時在香港地位最高的華人。他是爭取外國人，包括西報記者、商人及政府官員對革命支持的最有力者。同時部份檀香山及橫濱興中會會員，亦分別前來香港，參加行動。其中名字可查者包括有鄧蔭南、宋居仁、何漢、侯艾泉、李杞、夏日子及陳青等。^⑯ 鄧蔭南是廣東開平人，幼赴檀香山經商兼種植業，並為會黨領袖。宋居仁是廣東花縣人，1880 年代曾在港經營商業，1890 年赴檀香山。其餘經港赴檀香山為勞工時，已加入為三合會會員。這些革命志士到港後，由黃詠商出資，租得威靈頓街十五號全座，作為大本營「以便同志來往」。^⑰

位於士丹頓街十三號的「乾亨行」則繼續為興中會會所及會議的地方。計畫行動的第一次會議，在 3 月 13 日舉行，決定在農曆重陽節（即 10 月 26 日）舉事。由孫中山統籌，並負責在廣州的軍務。陳少白、鄭士良、陸皓東則負責聯絡及招募廣州地區的志士。楊衢雲在香港專任募集經費，購買軍械及招募義士等事務，由謝纘泰、黃詠商佐之。3 月 16 日第二次會議召開，謝纘泰在會議中的報告，謂已獲得中國郵報（China Mail），即德臣西報^⑱ 編輯黎德（Thomas Reid）以文章宣傳，支持他們的行動。同月 21 日，在謝纘泰帶引下，香港電訊報（Hong Kong Telegraph）又稱士蔑西報編輯鄧勤（Chesney Duncan）^⑲ 在乾亨行與孫中山、楊衢雲及黃詠商會面

⑯ 革命人物誌，冊 3，頁 156-161。

⑰ 德臣西報（China Mail），創於 1845 年，是在香港最早的英文報紙之一，亦為一重要中國沿海西報。時常為其他報紙所轉引，如「申報」，「萬國公報」等均多引稱「德臣西字報」之消息及社評。其得名是取創報人 Dixon 直譯而來，故向來不直譯為「中國郵報」（China Mail）。至其早期立場常受不同出版人的不同立場而轉變。大致上，多支持英國對清廷採取強硬手段，對中國當時的腐敗無能常有嚴厲的批評。Thomas Reid 是該報 1894-1904 的編輯。同時亦為倫敦時報的特派通訊員。關於該報的簡單介紹，可參閱 Frank King (ed.), *A Research Guide to China Coast News-papers* (Harvard East Asian Monograph, 1965), pp. 58-63.

⑱ 士蔑西報（Hong Kong Telegraph）於 1881 年創刊。其得名是直譯創報人 Smith 字音而來。對清廷比較同情，Chesney Duncan 為謝纘泰之友，因此答應在言論上支持革命者，但 1895 年登載在該報有關中國改革的文章，只得兩篇，這可能是因為該報出版人 Fraser-Smith 一向認為清廷改革無需進行太速。參閱同前書，頁 71-72。

商談。鄧勸並答允盡力替他們爭取在港英人的同情及支持。

自三月以來，孫中山已常來往香港與廣州間作佈署，在廣州設立分機關，並計畫動用一百名敢死隊發難「以二十人擔任進攻衙署，二、三十人埋伏衝要邀擊或防禦援軍。二、三十人圍攻旗界。任務已完成的隊佐則分頭放水。這是所謂『外起內應』計畫。」^②但香港興中會討論這計畫時，大多數人都以為太冒險。謝纘泰在5月的日誌中對孫中山有以下的詳述「孫逸仙看來是個輕率而鹵莽的人，他不惜冒生命之險來揚名，他的建議使人難以接受。」^③在6月的日誌中，謝對孫的批評仍很嚴厲，但對他「大膽」的動機，稍有不同的看法：「孫(中山)把革命注入了自己的腦袋，全心的灌注使他的談話及行動有時使人感非常驚愕，他或許將會發狂起來。我個人不會信賴他作這次行動的領導人，人可不顧生命危險，但在這次行動中，我們須注意不要讓領袖們作不需要的犧牲，我相信孫希望大家都聽他的話，這是不可能的。因為，就他過去所為而看，完全依靠他的領導是件冒險的事。」^④上述說話，一方面顯示謝纘泰並不同意孫中山的大膽或冒險計畫，但從另一面看，亦可以知道孫中山當時對革命計畫的進行，全力以赴，不惜犧牲，所以便使人相信他會「發狂」。

8月29日在杏花樓舉行的會議，最後商議攻佔廣州的方略，放棄了孫中山原來的「外起內應」計畫而決定改為「分道攻城」。來自香港的突擊隊，由楊衢雲作統領；在廣州則為孫中山統籌，有來自北江、西江、汕頭、香山、順德的支援隊，人數約有三千，由鄭士良、鄧蔭南、陸皓東等招集新界、新安及廣州地區的綠林、民團及會黨組合而成。

參加這次會議的，除原來的主要幹部孫中山、楊衢雲、謝纘泰等外，何啟亦親自出席，並被推舉為發言人，商討成事後「臨時政府」的政策大綱。黎德亦有出席並答應盡力爭取英國政府及人民對此次起事的同情及支持。

10月10日會議的召開，目的為選舉負責行動的統領者，亦即為「臨時政府」總統。^⑤關於孫中山或楊衢雲獲選該職，謝纘泰與陳少白各有不同的記述。前者在

② 吳相湘，孫逸仙先生傳，上冊（臺北，1982），頁125-126。

③ Tse Tsan Tai, *The Chinese Republic: Secret History of the Revolution* (Hong Kong, 1924), p. 5.

④ 同前書，頁6。

⑤ 興中會於1895年2月在香港成立時，黃詠商被推選為會長，見(Tse Tsan Tai, *The Chinese Republic* 及馬小進，香江之革命樓臺)。但黃於9月已辭職，廣州起義計畫是先在廣州成立一臨時政府，以兩廣為基礎，然後向北進軍，以推翻滿清為最終目標。因此在行動未開始，必需推舉會長，同時為臨時政府的首長。

中華民國革命秘史中的日誌，謂在該日的會議中，楊衢雲被選為「臨時政府」總統；^㉙但根據陳少白的憶述，則當選者為孫中山，但翌日楊衢雲要求孫讓位，而孫中山為了大局，接受陳少白的意見，把「伯理璽天德」（president）一位，讓給了楊衢雲。^㉚馮自由在革命逸史中，則謂當時在會議者分楊、孫兩派，孫中山不欲因此惹起為黨內糾紛，表示謙退，結果由楊衢雲當選。^㉛孫中山雖然是這次運動的領導者，但他大膽及冒險的行為，可能引起會內一部份人擔心。況且楊衢雲在年齡和社會經驗上都比較老練。又是前輔仁文社的主腦人，他的當選，是極有可能的。陳少白的憶述是否可靠，是值得懷疑的。

在策畫行動的會議進行期間，聯絡及爭取同情者的工作亦在進行。在廣州孫中山倡設「農學會」以促進農業及科技教育為名，爭取官紳的好評。在香港通過外國記者的宣傳，亦告開始。香港兩種重要的英文報紙，即中國郵報及香港電訊報，特別是前者，刊登了多篇社論及專欄政論，指出清廷的腐敗、人民的不滿、會黨的謀反及改革黨的出現等問題。第一篇社論刊登於1895年3月12日的中國郵報，即興中會在香港成立後的二十天左右，首次暗示有「密謀者」的出現。^㉜社論指出中國在中日戰爭中的慘敗，人民非只感不滿，對清廷亦盡失信心，會黨之亂隨時可爆發，但是在華南已有一組織成立，準備用和平方法實現政變，擺脫暴政及腐敗制度。社論特別強調希望外國列強不要重犯太平天國起義時期的錯誤政策，不可支持清政府。論者保證新政府會承認中國的全部債務，任用外國顧問，提供外商在中國的投資得以發展的機會。

在3月至10月期間，中國郵報發表了有關中國「改革」、「政變」或「新政府」的專論有多篇，^㉝而香港電訊報則較少。但都沒有直接提及興中會，用的是「改革黨」、「密謀者」或「進步黨」等名稱。就國家政體而言，亦沒有提出要建立

^㉙ Tse Tsan Tai, *The Chinese Republic*, p. 9.

^㉚ 陳少白，興中會革命史要，頁95。

^㉛ 馮自由，革命逸史，冊4，頁69。

^㉜ 從該社論的結語中，我們可以知道文章的主要對象是希望能從中國改革中獲得利益的英商。內文如下：「至少直至目前，我們可以看到，只要這運動立刻開始，就有成功的希望。由此，在憲法制定，各政府部門建立後，並邀請外國人為顧問，鐵路、煤礦等工業，便會在中國本土發展起來，英國人的企業及資金，都會得到新的出路，而一直被拖延但是為眾所望的中國開放便終能實現」。China Mail (March 12, 1895)。

^㉝ 中國郵報的評論多強調中國的改革如何會帶來貿易的開放及對外國人在中國所獲利益，其中尤以1895年3月16日、18日，8月29日及9月26日的社論最為顯著。並指出中國改革必須由西方傾向者領導始能成功。在電訊報中談論改革的，在有5月30日登載一封以「你的忠實臣民」致中國皇帝的信，內容頗為激烈。翌日該報的社論，即以該信為題，指出改革的急需，但並沒有強調外國人將會獲得的利益。相信這就是謝纘泰在他的書中提及他致滿清皇帝的公開信。

共和，只是一般地提到要以專業考試來改進官僚政治，實行司法改革等。5月23日郵報刊登了一篇有關政體改革的建議，提出了君主立憲及地方自治的政綱，並主張地方議會及官吏均由人民直接選舉。大概而言，文章都反映和強調「改革者」的親西方政策，重複地答應開放更多的貿易中心和港口，並廢除一切阻礙貿易的法例。這些建議或聲明的目的顯然是要爭取外國政府，特別是英國及外商團體的支持，也就是一些在港記者如黎德及鄧肯答允給予興中會的幫助。²⁹文章沒有把興中會的組織，它的政治目標明確地介紹出來。顯然執筆者對於改革的綱領是相當「模糊的」。這可能是因為這些外國記者的主要聯繫者是何啟，而何啟，從他的言論中所見始終都是一個改革者，至於他和孫中山等的關係，特別是政見上的問題，尚待進一步的研究。興中會的宣言，無疑是在會中大家接受的，但是宣言中亦沒有提及他們要建立的政體。另一重要原因可能是基於安全的考慮，因為組織及政治主張一旦公開出來，「傾覆」行動一定不易進行，況且，這些文章的主要目的，是為爭取外國人的同情及支持，報導中所陳述的外交及貿易政策顯示當時興中會的領袖們在企圖推翻滿清王朝時，還沒有覺悟到把羣眾的力量匯合起來，主要的宣傳對象，並不是一般大眾。革命領導者都是來自傳統統治階層以外，大部份為新知識分子，部份同時亦為商人，他們的力量相當薄弱，因此必需依輔外助，並準備為此付出代價。

在香港的興中會核心分子除致力策畫行動及爭取支持者外，經費的籌募亦是一重要工作。孫中山在檀香山成立興中會，其主要目的之一，亦為籌款起義，所以在該章程中，規定會員每人繳會底銀五元，另設銀會，以籌經費。自1894年11月至翌年6月，共收會底銀美金288元，銀會股份1,100元，總計1,388元。鄧蔭南自檀香山回港時，亦變賣其私產，得款數千元，供興中會起義用，但實不足所需。香港興中會人數不多，會銀收入更少，銀會股份亦無記錄可查，但是會員個人的捐款，就資料所得，包括有鄭士良及陸皓東兩人。變賣其部份家中田產，為在香港購買軍火之用。黃詠商則把在於香港乍畏街樓房一座變賣，得8000元，用作捐款，另外並畱責租賃樓宇一座，作為黨人出入的大本營。余育之共捐款若干則無記錄可查，但據馮自由所述「育之獨慨助軍餉萬數千元，密約衢雲、黃詠商至紅色墳場交款，雖同志亦鮮有知者。」³⁰

29 該篇文章（1895年5月23日）被公開認為是何啟的作品，內容與較早在華字日報發表的「新政論義」相似。此文為何啟於1894年首先以英文寫給胡禮垣，後者把它用中文寫出，隨刊於華字日報。

30 革命人物誌，第二集，頁355-356。

有關楊衢雲負責在港運輸糧械及編制武力的經過，直接的史料非常缺乏。在英國殖民部檔案中有部份為當時英國駐廣州及香港政府對事件的調查報告，有頗詳細的敘述。根據1895年11月及1896年3月搜集的報告，^①我們可知在1895年10月初，楊衢雲以香港沙宣洋行文員 Yeung U Shan（楊汝商）名義，向香港「同德店」購買軍械一批，其中包括短槍及火藥，分裝為五大箱。稍後楊衢雲與兩名男子委託「廣興源莊」把該五大箱「英坭」經省港輪「保安號」於10月27日運往廣州。收貨人為市內美國長老會禮拜堂王牧師。^②至於武力的募集，香港政府檔案並沒有直接的報導，只謂在9、10月間，香港警察曾接到消息，謂若干三合會會員正在港募集勇士，前往廣西密謀起事，雖經調查，並無發見任何有關所謂「起事」的跡象。但是根據鄒魯在中國國民黨史稿中則有提及在1895年甲午戰後，被遣散的軍隊，約有二百名散處於新界北部的深圳、鹽田及沙頭各地。「吾黨於是起而運動，冀收為己用，各軍士皆欣然聽命，願效死力。由是吾黨之武力略具矣。」^③他們由朱貴全統率，集中于九龍。

根據香港署理輔政司的調查報告，^④10月27日晚集合於碼頭欲登「保安號」往廣州的士兵，約有六百人，他們都是「苦力」屬貧窮階層者。受盤問者，他們都稱受雇於沙宣洋行買辦的代表朱浩，以每月薪金十元（港幣），前往梧州任官兵，並於兩日前獲領取了五仙作為食用，他們要等朱浩帶來港幣九百元，交給該船買辦作船費。結果，登船者只得四百人，包括朱浩在內。據警察的調查，只有極少人事前知道招勇的真正目的是向滿人進擊。船未開行時，警察亦曾搜查是否藏有軍械，但無結果。又據後來另一位華籍警察報告，他曾乘上「保安號」而船上有兩位招勇告訴他，當船離開香港後，朱浩即告訴招勇們在該輪上藏有洋槍，待抵達廣州便將該批槍械分發各人，當首領下令便行事。但是「很多招勇認為他們是應政府的招募而來，拒絕參加剛向他們揭露的計畫。」

據上述香港警察的調查報告，參加行事者船費都由朱浩支付的，而他們亦不是很有組織的一羣志士。他們中亦有可能不大清楚廣州起義行動的目的，但是他們是否真的完全相信是「受雇於政府為官兵，並無任何不軌意圖」，則不一定可靠，

^① 該報告都編入了英國殖民部檔案編號129, 269及卷271，以後篇稱C. O. 129

^② 英國駐廣州領事 B. Brenan 致駐北京大使及英國外交部11月12日，見 C. O. 129/269, pp. 444-446及香港署理輔政司調查紀錄，1896年3月，見 C. O. 129/271; pp. 441-445。

^③ 鄒魯，中國國民黨史稿（臺北影印本，民國54年），頁656。

^④ C. O. 129/269, pp. 444-445。

因為這不過是其中受警察盤問者的答話，正如在廣州被捕者亦堅稱「實係爲招勇而來，並不知別事」。

廣州起義計畫失敗後，在刑場上被殺的三位領袖分子，陸皓東、朱貴全和丘四都是香港興中會會員，亦是辛亥革命運動最早的殉難者。其他逃脫的，差不多都立刻跑回香港，其中孫中山、陳少白及鄭士良恐怕清廷派人追捕，又不知道香港政府對此事的處理態度，便聽從律師意見，乘船逃亡日本。^⑤ 楊衢雲亦隨著逃往東南亞、南非等地。事實上，在起事後不久，粵督譚鍾麟即通過英國駐廣州領事要求引渡已逃往香港的五名要犯，香港總督則要求廣州當局列出該五人所犯之罪，然後可行，但廣州政府並無回覆，此事便暫作罷。^⑥

12月初，英國外交部先後收到駐廣州英國領事及駐北京公使有關廣州密謀事件後，立即通知殖民部命令香港總督對此事作詳細調查報告，並認爲事態嚴重，因爲「很顯然香港曾爲傾覆者的大本營」。^⑦ 因此，收到香港警察及輔政司的調查報告後，港督羅便臣(Willian Robinson)便於3月4日向孫中山發出驅逐令，爲期五年，所持的理由是孫逸仙對「本殖民的和平與良好治安，造成威脅」。^⑧ 當時孫中山已不在香港，遠逃日本及夏威夷。

孫中山雖被迫離港，但在此後的革命活動中，他仍繼續利用香港的特殊地位，作爲起義策劃，械糧運送及革命宣傳基地。1896-1900年間，香港亦爲孫中山通過謝纘泰、楊衢雲、何啟等與康、梁派及李鴻章等尋求合作救國的商議地方，而香港政府亦扮一重要角色，將另文作研究。下節將就此期間興中會領導的另一重要起義——即1900年的惠州之役香港所起的作用，作初步的探討。

四、惠州之役期間

1900年惠州起義時機的促成，除因義和團事件使中國陷於混亂局面外，英國在香港的統治權進而擴展至新安地區，亦是一輔助因素。首先，它激發了當地人民的

⑤ 國父年譜增訂本，上冊，頁82。

⑥ 英國駐廣州領事致英國外交部，C. O. 129/269, p. 446。

⑦ 英國外交部次副官 Bertie 致殖民地部，1895年12月23日，C. O. 129/269, pp. 433-434。

⑧ 由香港行政局總書記根據香港1882年及1885年修正法例簽發的放逐令，日期爲1895年3月4日，C. O. 129/272, p. 139。

⑨ 英國人於1899年4月正式接收新界時，曾受鄉民的武裝反抗，特別是在大埔及元朗地區，有關這些反抗經過，就英國官員的一手報導，可參閱 C. O. 882, Confidential Prints (Eastern No. 66), pp. 164-178; 189-196; 258-282 等。

民族意識。這可從新界地區及深圳附近鄉民起來抵抗英人的事件中看到。^⑩另一方面，事件使人民對背棄了國土的清政府產生了新的怨恨。同時，新安縣餘留的部分及鄰近的歸善地區，亦即距離新界不遠的地方，更成為會黨嘯聚的地方，提供了反清活動的有利場所。^⑪

根據陳少白回憶及馮自由的記述，早在 1897 年 8 月孫中山自加拿大抵達橫濱後，已計畫繼續在南方活動，先在華南建立新政府。^⑫ 1899 年，孫中山決定再圖大舉，在考慮應取戰略，鑒於廣州起義失敗的經驗教訓，認為不宜直接在廣州起事，因此便計畫選擇一近海口地區為發動點，沿途再與同志匯合，攻入廣州。當時有提出取江蘇海州作起點，湘鄂粵三省同時大舉方策，並建議由史堅如聯絡長江會黨，畢永辛聯絡湘鄂會黨，鄭士良設招待機關於香港。同時孫中山認為廣東省惠、潮、嘉三府地方，大部分人民都屬反清的秘密會社，而且又接近海，便利軍火接濟，所以都可作起義地點。

1900 年春，孫中山一方面待何啟進行兩廣獨立計畫，通過香港政府及劉學詢與李鴻章的商議，^⑬ 另一方面亦積極會集同志，繼續商談義舉，此時楊衢雲亦辭去香港興中會會長職，由孫中山繼任，同時孫中山亦被選為剛在港成立的興漢會總會長，因此使成為起義行動的總領導者。4 月楊衢雲離港前往日本，參與計畫起義事件。時義和團活動日益擴大，起義的策劃亦將完成，孫中山認為時機成熟，又接到劉學詢密電，邀請商談兩廣獨立，便決定反港圖謀大事，於是偕同鄭士良、楊衢雲、宮崎寅藏及數名日本友好同志，乘法輪煙狹斯到港。孫中山以英文 Dr. Ngayama 即日本名中山樵登記，避免行踪為人所知。但是香港政府 1896 年的放逐令仍然有效，孫中山亦不敢冒險登上劉學詢派來的兵輪，因此與陳少白、謝纘泰、楊衢雲、鄭士良、史堅如、鄧蔭南等於煙狹斯輪旁的小艇中會面，商議起義計畫。他們選擇三洲田作軍隊的集合和出發地點，基地則設在惠州，從東南向廣州進攻。三洲田屬歸善縣，靠近海邊，便於海上增援，又靠近英屬新界，從而提供了兩條可以通向外的交通線。惠州離香港約四十英里，離廣州則不到七十英里。除地理因素外，選

^⑩ 英國人在新界早期的管治，儘量採用「間接」方式，對於新界的地方事務，多通過鄉間父老依照傳統慣例處理。因此，地方勢力比較強，特別是接近華界地方，參閱「督憲演說」，原稿藏愛丁堡蘇格蘭國立圖書館洛克藏書及 “Report of the New Territories 1899-1912” (Hong Kong Sessional papers, H. K., 1912)。

^⑪ 吳相湘，孫逸仙先生傳，頁261。

^⑫ 當北方義和團事件日益擴大時，何啟等企圖通過香港港督游說李鴻章，共謀兩廣獨立。英國外交部、殖民部及香港政府間（對有關此事）商議的經過，見 C. O. 129/299 及 C. O. 129/300。

擇惠州地區與鄭士良亦有頗大關係。他是該區三合會的大元帥，並得歸善三合會另一重要會首黃福的加入。議決結果，由鄭士良督率黃福、黃耀庭、黃江喜等赴惠州準備發動；史堅如、鄧松盛等赴廣州組織起事及暗殺機關以應。楊衢雲、陳少白、李紀堂等在香港擔任接濟餉械事務。

起義前最後一次會議，亦在香港海上的船中舉行，7月17日孫中山由星加坡抵港，港督已接獲英外交部命令，如得李鴻章同意，可撤消放逐令。^④但李無意會見孫，並在同一天經港北上。所謂「兩廣獨立」計畫亦告吹，香港政府遂派水警監視，不許孫中山登岸。孫便召集中、日志士在舟中開會。除照原定計畫由鄭士良全權負責，史堅如與楊衢雲分別主理在廣州的行動及在香港的接應外，並委託已正式加入了興中會的日本志士平山周、福本誠、山田良政、近藤原禎等留在香港協助。孫中山則與宮崎等赴日本及臺灣採購和輸送軍械。在會議中，日本志士福本誠、宮崎等建議乘夜暗上九龍，疾入內地，發動革命，孫認為此乃大膽行動，不宜冒險，更不宜輕言犧牲。作為一革命領袖，孫中山在這次的策劃中比在1895年時顯得慎重。

在惠州起義計畫中，香港並不是武力集中的基地，所以並沒有有關人力在香港招集的資料。但是主要的舉義起點三洲田，位於新安與歸善交界，距離香港新界邊境不到十英里，而其他兩武力集中的基地，即馬欄頭及上洋，距離約八、九里。其中與清軍遭遇戰的沙灣與橫崗，則更接近香港，約在北三、四英里。在這時期，港英政府對於剛併入香港範圍的新界地區，採用所謂「間接統治」辦法，造成了在香港邊界革命活動的有利條件，但亦缺乏了直接有關的官方資料。惟傾覆活動在新界的活躍及主腦人物在港的情況，在香港政府與殖民地部及外交部的通訊文件中，亦可見其略。7月17日外交部文件，特別訓令港督卜力 (Henry Blake) 「採取一切必要預防措施，阻止孫中山於香港組織在附近的中國地區進行傾覆活動。」^⑤ 8月18日，卜力向殖民部電告，孫中山有數名在港的外國朋友，正積極地準備在廣州及香港附近地區起事。^⑥ 9月3日，卜力又向殖民部電告，香港警察已獲報告，在港有數名日本人及不少三合會會黨，正準備偷運武器至歸善、博羅地區及惠州起事，「進擊該地中國官員，然後沿東江至廣州」。^⑦ 至於這些會黨有多少人數，則沒有

④ 殖民地部致香港總督密電（7月17日）：英國政府（經外交部與殖民地部一致意見）已接受港督建議，如李鴻章不反對，孫中山可獲準登岸香港，見 C. O. 129/302, pp. 647-648.。

⑤ 英國外交部致殖民部 C. O. 129/302, pp. 644-645.

⑥ 卜力 (Henry Blake) 致張伯倫 (J. Chamberlain) C. O. 129/300, p. 447.。

⑦ C. O. 129/300, p. 525.

提及。但剛在香港成立不久的中和堂和興漢會，都是參與革命活動的三合會組織。再加上嚟集在新界及歸善地區的會黨分子，亦有不少屬新界人。

有關惠州起義的武裝行動與香港的關係，可從一位曾參加起義者，在11月7日的一份供詞中略見其梗概。^{④7} 1900年9月，鄭士良召集了分散在邊界各地的活動頭領，包括黃福、黃江喜、何祥、吳培等，在香港聚集，同時會見在港的總率領楊衢雲。鄭士良把四百包炸藥，三百枚步槍，四十箱彈藥於9月29日運上一船。他們一行十人則在10月1日出發，經沙魚溝至馬欄頭，該處已集眾約二千人，全為三合會會黨，其中百分之七十五為客家人。黃福是該路的總兵大元帥，何祥為二元帥，黃江喜則為左先鋒。10月5日，隊伍前往三洲田，開始行動。該供詞對10月6日至10月21日間在歸善、博羅及惠州地區的戰役，都有頗詳細的記述。^{④8} 在三多祝遭清軍挫敗後，「我不知道發生了什麼事。10月21日晨，我們退往離三多祝約十里的雙金墟，我與黃福、鄭士良及其他人等向東走，經海豐、歸善，從鹽州仔坐艇回香港。」^{④9}

作供者沒有提到亦可能並不知道原來沿東江直攻上廣州的戰略，在10月19日進據白芒花後，已改而決定向廈門方面推進，並計畫奪取東部沿海地區，以與從臺灣來的遠征隊接應，但是軍火及武力的接濟都無法實現，由於在三多祝的受挫，再加上糧械的缺乏，^{⑤0} 鄭士良便領隊從海路退回香港。

根據上述供詞的敘述，起事者退回香港的約共有四至五百人。其中黃福、黃耀廷、鄧子瑜等六人因藏械罪被警察拘捕，但經中國日報^{⑤1}館聘請律師作辯護而被釋放，黃福等便去了澳門。至於其他部則暫獲安置在九龍的土瓜灣、九龍城、深水埗、紅磡、油麻地等暫居。他們大都是客家人，楊衢雲負責供給他們生活費。「我

④7 供詞是由大埔涌一姓江者所提給，並經由香港輔政司洛克負責，與其他線索考據後的紀錄，所以，「相信是有關在新界以北最近的騷動一份相當準確的記述」，卜力致張伯倫，C. O. 129/301, p. 512.

④8 該供詞是一份值得參考的一手資料，對革命軍從三洲田至沙灣、橫岡、龍江、新墟、白芒花、楊花墟、三多祝等地方及戰役中所遇的響應，與官兵的擊戰都有詳述，見 C. O. 129/301, pp. 516-523。除此外，尚有兩份有關在沙灣及歸善地區戰役情況的報告，為當地傳教士供給的資料，見同卷, pp. 185-188; 312-346。

④9 同前, p. 521。

⑤0 戰略的改變，是由孫中山通知鄭士良的，這是因為孫到臺灣後獲總督兒玉源太郎答應起事後助以軍人及武器。但是在10月22日，發見由日人中村負責購買的軍械竟為廢鐵，而日本內閣適於此時更換，不許臺灣協助中國革命者。接濟的計畫遂遭破壞，詳情見中華民國開國五十年文獻，頁 582-585。

⑤1 孫中山自1896年被迫逃亡國外，已到處宣傳革命，但辦報以鼓吹革命的，則始於1899年年底。當時孫中山命陳少白回港創辦中國日報。館址設於士丹利街24號，並獲李紀堂大力資助，所以報館同時亦為革命黨人聚集及策劃行動的總機關。

每月獲二十兩而我的手下則有十元。」^⑫楊衢雲與鄭士良並告知他們無需害怕，因為他們所犯的是政治事件，香港當局不會提出控告，況且，他們更備有律師相助。

事實上，香港當局對這羣失敗的革命者沒有給予任何刁難。黃福、黃耀廷、鄧子瑜等則稍後再經香港走避新加坡。至於其他留在香港的起義者，在領取了一個月的生活費後，大部分都分散各地。

在惠州起義的策劃與進行期間，在宣傳方面，仍以爭取外國人的支持與同情為目的。在該年，義和團的騷動已成為報紙對有關中國報導及評論的主要事件，兩廣及李鴻章的動態更成為香港西報最關心的問題。所以有關孫中山活動的評論非常少，同時大概是因為哥老會與譚嗣同、梁啟超、陳少白、謝纘泰等聯絡的關係，當時香港政府與外國記者常常把康有為和孫中山混稱為「改革者」，只是與仇外的義和團分子不同。送呈港督的「治平章程」顯然是革命者企圖爭取香港政府與各國駐港領事支持的聲明，^⑬而且由當時的革命領導者包括孫中山、楊衢雲、陳少白、謝纘泰、鄭士良、鄧蔭南、史堅如、李柏等署名，發出的日期可能是1900年7月下旬或8月上旬。^⑭聲明首先歷數滿清政府罪狀，可分列為八大項。最後並謂「滿清政府庸懦失政，既害本國、延及友邦」，他們宣稱已準備採取行動，改造中國，但需外國的支持。在所建議的六款「治平」計畫中，該聲明提出了聯邦和地方自治，委任外國外交官為顧問，使立法、考試、司法及官僚制度走向現代化，答應「公權利於天下」，保障各國工商業利益，並保護教士、教堂等。後者都是外國最關心的問題。

8月1日，中國郵報發表了一篇更親西方的「改革」綱領，提出在重組中國政

⑫ Co. 129/301, p. 522。

⑬ 這份聲明全名為「致香港總督歷數滿清政府罪狀並擬訂治平章程請轉商各國贊成書」，全文收錄於國父全集（臺北，1981年版），頁760-762。在該年（1900）殖民地通訊文件中，並沒有港督把這聲明呈陳殖民部的記錄。不過，此書可能與卜力在8月3日親手寫給張伯倫的密件中所提的事有關。在該密件中，卜力詳細報告康有為與孫中山分別準備在廣州地區起事在香港所見的跡象。卜力稱曾與改革者接觸，孫中山的一派已答應先向列強請願，說明他們所要求的改革及預備採取的行動，儘量避免流血事件發生。該密件可見，Co 129/300, pp. 268-275。8月18日，卜力急電張伯倫，謂康有為與孫中山都會在短期內起事，故建議可否示意他們停止行動，由英國政府來幫助他們尋求所提出的改革（見Co. 126/300, p. 447）；8月20日殖民地的回電，沙土勃雷（Lord Salisbury）認為卜力不可對「改革者」作任何承諾，任何煽動分子如康有為、孫中山等，都應被放逐出香港。「治平章程」可能就是該請願書。但是沙土勃雷的決定使卜力取消把它呈上殖民部或外交部。

⑭ 據國父全集所錄，該聲明的日期為7月24日，但是如果它就是卜力建議所寫的請願書，則應該是8月3日後所寫的。不過，亦有可能當卜力致信張伯倫時，該聲明已經在他手中，不過為了先要了解英國政府對此問題的立場才把聲明寄出，而收到8月18日殖民地回電後，當然便把這主意打消。

府的組織時，必須任用外國人爲顧問，關稅的增改，亦必須先與列國妥談。這篇文章可能就是謝纘泰在他書中所指何啟在中國郵報發表的政治改革方案。^{⑤5} 8月下旬，郵報在社論中又以中國的情況爲題，以一封公開寫給英國人的信形式，用何啟的假名「Sinensis」發出。文中指出一切仇外及反教士行動，都是腐敗的清廷官員及舊統治者的支使或鼓勵所造成，並詳細解釋，改造中國會使中外雙方都能得益。^{⑤6}

在三洲田起義行動開始不久，電訊報登出了歸善縣會黨來函，宣稱他們並非義和團黨，乃大政治家大會黨，爲欲興中國之人，並「將約期舉事，若將來成功設立更革之事，開通中國，與世界通商。」所以希望「英、美、日三國守中立之義，勿再蹈戈登將軍之覆轍」。

上述的宣傳，其顯然目的是爭取外國的支持，甚至不惜提出了代價，例如強調繼續放棄中國的海關自治，必須雇請外國人爲顧問等。但是，對於羣眾，甚至是惠州地區的人民，革命黨並沒有策劃過刻意的宣傳，有認爲這是不需要的，因爲中國的被分割，義和團的起事和聯軍入京所引起的民族恥辱，足以煽起人們對朝廷和地方當局的憤恨。^{⑤7} 所以，對革命宣傳的工作，革命派是比康梁的保皇派落後的。

五、結語

不少歷史學者認爲忽視組織和宣傳是興中會早期活動的一個重要缺失。就香港的興中會成員及以香港爲基地的起義行動來看，這看法是對的。自1895至1900的五年間，入籍而有名字可查的會員共計不超過三十人。其中大都是新知識份子。雖然其中有兩三位是出自香港享有最高社會地位的家庭，卻都不是中國傳統的官紳，他們處於所謂傳統統治階層的邊緣之外，要改造中國，勢力是非常薄弱的。在兩次的起義行動中，主要的武力無疑是來自有反清復漢歷史傳統的三合會會黨。但是，他們大都是遊蕩江湖的游民，雖然具有強烈的民族意識，但多缺乏明確的革命目標，而興中會亦未能對他們加以有力的領導，主要只靠金錢或個人的聯繫。孫中山還沒有覺悟到把下層階級的同盟者號召起來，匯集成一個有力的政治運動。因此，他便需依賴外力的幫助，而在香港的宣傳工作，亦以爭取外國的同情與支持爲目標，

^{⑤5} Tse Tsan Tai, *The Chinese Republic*, p.19.

^{⑤6} China Mail (August 22, 1900).

^{⑤7} 該函件的中文翻譯可見陳春山，「庚子惠州起義記」，載辛亥革命，柴德慶等編，冊1，頁234-244。

特別是要謀求在通商口岸的外國商人和英國政府的決策者的認可。廣州起義及惠州之役的失敗，已經顯示了這策略的不足。不過，在這兩次的行動中，香港無疑是策劃、募集糧械、會集武力及志士藏匿所的重要基地，香港政府對這一些活動的了解及其處理的態度，尚需再作進一步的研究。

10. *Leucosia* *leucostoma* (Fabricius) *leucostoma* (Fabricius)

這就是說，當我們在研究一個問題時，我們所用的知識，是不能單純地從書本上得來的，而是要經過我們自己的觀察和實驗，才能夠得到正確的知識。這就是說，我們在研究問題時，不能單純地從書本上得來的，而是要經過我們自己的觀察和實驗，才能夠得到正確的知識。這就是說，我們在研究問題時，不能單純地從書本上得來的，而是要經過我們自己的觀察和實驗，才能夠得到正確的知識。

在於此，故其後人之學，亦復以爲子思之傳。蓋子思之學，實出於孟子，而後人不知，故以爲子思之傳也。